

鲁山县教育体育局文件

鲁教体〔2022〕69号

关于公布鲁山县教体领域 2022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随机抽查 事项清单的通知

各中心校（局直办）：

根据《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9〕5号）、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实施意见》（豫政〔2019〕22号）、《鲁山县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实施意见》（鲁政〔2020〕2号）文件精神，县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依据市场监管领域部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际，在充分征求各成员部门的意见后，编制了《鲁山县教体领域2022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予以公布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严格落实随机抽查事项清单

教体局严格按照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开展抽查，不得擅自清单外进行抽查（特殊情况除外），抽查结束后要及时向社会公布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。

二、健全完善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细则

根据《鲁山县教体领域 2022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，完善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细则，细化优化随机抽查程序，及时调整完善检查对象名录库及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，制定内容规范、制式统一的执法检查表格，严格按照抽查事项清单和实施细则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检查结果依据《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》、《企业公示信息暂行办法》以及《河南省行政执法公示办法》规定的时限依法予以公示。

附件：鲁山县教体领域 2022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随机抽查事项清单



2022年3月29日

附件：

鲁山县教体领域 2022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随机抽查事项清单

序号	部门名称	抽查事项名称	抽查依据	检查主体	事项类别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	抽查频次/年	检查方式	备注
2	县教体局	对民办教育管理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、《实施条例》	县教体局	一般检查事项	民办教育机构	5%	1	现场检查	
3	县教体局	学校学生食堂食品卫生安全管理	《学校食品安全管理办法》	县教体局	一般检查事项	学校	5%	1	现场检查	

